

证券代码：874101

证券简称：朝歌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  
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方巍先生于2024年4月17日告知其因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美讯”）涉嫌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欺诈发行案件中未勤勉尽责，被认定为其他直接负责人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其送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对方巍先生予以警告，并处于200万元罚款。告知书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当事人的事先告知。

因该事先告知书是对方巍先生在“ST 美讯”担任监事长期间涉嫌违法违规而受到拟处罚事项的告知，上述事项与本公司无关，公司生产经营未受到任何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